

食署自廢絕招 縱容食肆霸街

從不封舖只票控不拘捕 助長慣犯「罰款當交租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郭兆東)食肆肆無忌憚佔地違例經營情況持續嚴重,其中元朗及荃灣屬黑點。申訴專員批評食環署及地政總署執法不力,令部分違例食肆屢犯不改,「罰款當交租」,並力數食環署犯下5大罪狀,包括只管「票控」卻不「拘捕」、擁有封閉令的「撒手鐮」卻從不使用等;同時,又批評地政總署未能積極跟進非法佔用官地問題,欠缺執法力度,故向有關部門提出多項建議(見另稿)。食環署表示,將陸續推出更嚴厲措施,包括成立特遣隊,打擊持續違例擴展經營食肆,並收緊發牌、吊銷及取消措施。



食肆霸街擺放桌椅,阻塞通道,食署不即場拘捕亦未有搜證。梁祖彝攝

食環署檢控數字

| 引用條例 | 成功檢控宗數 | | 平均罰款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(2011年) | (2012年) | (2011年) | (2012年) |
| 「在圖則劃定範圍以外地方經營食肆」《食物業規例》第三十四C條 | 833宗 | 847宗 | 2,852元 | 2,743元 |
| 「經營無牌食肆」《食物業規例》第三十一(1)(b)條 | 381宗 | 521宗 | 4,437元 | 4,224元 |
| 「阻街」《簡易程序治罪條例》第四A條 | 1,563宗 | 894宗 | 1,237元 | 1,287元 |

資料來源：申訴專員公署 製表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兆東

露天食肆向來受一定程度的歡迎,惟若在人煙稠密及空間狹窄的地區違例阻塞通道,隨時造成環境衛生及噪音問題,更對附近居民帶來滋擾。不過,有責任對違例行為採取規管及執法行動的食環署,卻未能遏止或控制問題,被申訴專員主動調查後力數5大罪狀。

執法晚六收工 夜場無王管

據調查報告所得,食肆在政府土地上販賣熟食,與無牌流動小販在行人路上擺賣小食同樣違法,元朗及荃灣更是黑點所在。現時署方由衛生督察職系人員負責執法,但受制於朝八時半晚六的工作時間,未能有效地打擊開夜場的無牌小販,反觀同樣有執法權,但工時較長及具彈性的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人員,卻只提供支援及鮮有就「無牌擺賣」提出檢控,被批未有善用前線執法力。

只重巡查檢控次數懶清場

申訴專員黎年昨在記者會上亦批評,食環署只重視巡查及檢控次數,當中大部分控罪均為較輕的「阻街」罪,面對屢次違規者未能展示清場決心。報告又發現,當偷步營業及無牌食肆被檢控時,法庭一般罰款2,000元至3,000元,但霸佔公地帶來的生意效益,足以抵銷罰款,故違法的食肆經營者「罰款當交租」繼續經營。

現時食肆阻街罰款1,000元,無牌經營就罰2,000元至3,000元,公署指其中一間食肆多次阻街及無牌經營,食環署每月票控3次,大約每月罰5,000元。公署批評食環署雖手握「撒手鐮」封閉令,卻從沒使用,結果執法行動虛有其表,成效不彰令問題持續。

無積極處理霸街 地署挨批

報告再指出,由於食肆持牌人可就吊銷牌照提出上訴,並利用冗長的上訴程序,及食環署暫緩執法的酌情權延遲生效日期,繼續違例營業,去年更曾有個案歷時336天才被駁回上訴,令吊銷牌照制度形同虛設;食環署的發牌制度對持牌人要求過於寬鬆,反而暫准牌照的「特訂發牌條件」適用範圍則過於狹窄,當中僅14天的「觀察期」對防止食肆違規擴展更是成效不足。另外,他又批評地政總署對規管食肆佔用政府土地真無旁貸,

食署5宗罪

- 行事目標欠奉,重視巡查和檢控數字,但又不拘捕不搜證
- 沒使出撒手鐮一封閉令
- 「違例記分制」的三層上訴制度費時失事
- 「特訂發牌條件」的適用範圍過於狹窄
- 發牌制度對持牌人過於寬鬆

資料來源：申訴專員公署 製表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姚寶

倡17招加強執法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郭兆東)申訴專員公署就當局對違例食肆執法不力,向食環署及地政總署提出17項改善建議,當中包括要求食環署增撥人手,以多元化策略處理違例問題,並對屢犯不改的食肆採取重點掃蕩行動,並研究將暫時吊銷或取消牌照的上訴制度簡化為兩層,及採取更嚴厲的執法行動。同時,建議地政總署研究以法定權力處理食肆非法佔用政府土地問題,及對屢犯者嚴加規管。



黎年批評食環署只重視巡查及檢控次數。梁祖彝攝

負責對違規食肆執法的食環署及地政總署,因被批執法不力,申訴專員公署提出多達17項建議,希望能改善現有擾民情況。建議中包括要求食環署研究善用資源及相關法例,考慮設立由衛生督察及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人員組成的特遣隊,以多元化策略處理食肆違例問題。

向傳媒「爆料」違規食肆

同時,食環署對屢犯不改的食肆,亦應採取重點掃蕩行動,包括提升行動頻密度及採取拘捕與檢取涉案物品行動,另對持續在處所範圍以外違例經營的無牌食肆,採取如向法院申請封閉令,及將其資料透過傳媒向外公布等更嚴厲的執法行動,以便市民能搜索有關食肆資料。再者,署方需研究修訂現有法例,將暫時吊銷或取消牌照的三層上訴制度,簡化為兩層,並在食肆持牌人等候上訴裁定期間,只會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,才考慮暫緩執行,並考慮擴大「特訂發牌條件」的適用範圍。

此外,針對地政總署的執法力度,公署建議署方與律政司研究,如何能有效地以法定權力處理食肆非法佔用官地問題,再視乎研究結果,對於持續違規個案向食環署積極提供支援,及對屢次違規者嚴加規管。

可惜署方未有積極處理食肆非法佔用政府土地問題,其管理責任與執法政策更是自相矛盾。

黎年表示,食環署的執法數字不能反映實況,儘管每月擁大量票控及罰款數字亦「無意義」,認為署方未有充分發揮前線執法力量,除非日後部門能找出新方向解決問題,否則將難以改善現有情況。

食署：積極跟進嚴打違規

食環署發言人則表示,當局會積極跟進報告建議,包括繼續執行切實可行措施,及考慮研究當中一些新建議。發言人又指,將陸續推出更嚴厲措施,包括以現有資源成立由衛生督察職系人員組成的特遣隊,專責打擊黑點及按情況進行拘控及檢取生財工具行動;並同時更嚴厲對付持續違規申請人及持牌人,及進一步收緊發牌、吊銷及取消牌照措施。

工廈違規「住死狗」 地署懶理拖8年



季佩萱批評地政總署在處理工廈投訴問題上介入才作出1個「釘因循」。梁祖彝攝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姚寶)一幢工廈的業主立案法團於2005年開始,向地政總署投訴有人將單位違法經營寵物殮儀服務,更設有火爐焚化寵物屍體及存放骨灰,地政總署拖延8年無處理,違規單位亦由2個增加至7個,直至申訴專員公署介入才作出1個「釘因循」。梁祖彝攝

投訴屬實 申署介入始釘契

申訴專員公署未有披露涉事的工業大廈地點,指地政總署過去8年來,多次收到包括由食環署、環保署等部門轉介的投訴,指大廈內多個單位,經營寵物殮儀服務,包括焚化寵物遺體,及存放寵物骨灰等,違反土地契約條款

同類單位「蔓延」 2間變7間

申訴專員黎年批評,8年來涉嫌違規的單位越來越多,但地政總署並無實質行動,容易予人錯誤訊息,以為不優先處理等於永不處理,容易令違規者以為署方永遠容許非法行為持續,有關訊息非常不正確。高級調查主任季佩萱表示,地政總署拖延採取實質行動,令到問題持續達8年之久,其間地政總署多次接獲工廈的同類投訴,亦沒有提升個案的優先性,認為地政總署的處事過於寬鬆,應責成各區地政處,即使非優先處理個案亦應有行動時間表,從速執法以儆效尤。

地政總署接納調查的結果及建議,同意處理個案時可以更積極,並適時加大力度,但對於遇到極度不合作的業權人時,行動無可避免會被拖長,已要求各分區,處理同類個案時,採取更迅速的執行契約行動。

金山郊野公園 裝鐵閘耗8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姚寶)申訴專員公署接獲市民投訴,指近年多次見到有車輛駛入金山郊野公園的禁區。公署調查後發現,政府早在2003年已同意在金山郊野公園設置閘口,阻止車輛進入,但就拖延8年至2012年3月才完成有關工程。公署批評,漁護署及運輸署無協調和溝通,互相推卸責任,影響政府形象。



承建商最終在2012年3月才完成有關閘口改建工程。

文件延誤 改建「搞耐」

有市民向申訴專員公署投訴,指金山郊野公園內一路段的入口處設有交通限制標誌,禁止車輛在公眾假期駛入,但卻經常有汽車進出,且該處既沒有架設閘欄,亦沒有員工看守。申訴專員調查後發現,多個政府部門(包括漁護署、運輸署及路政署)曾在2003年底舉行會議,決定在事涉路段入口裝設閘欄,並由漁護署在公眾假期前後負責架設及收回該閘欄。雖然路政署在2006年已完成閘口工程,但漁護署指閘口位置有問題,令較長車輛車尾伸出公路,形成潛在危險,其後又因文件延誤,令承

建商在2012年3月才完成有關閘口改建工程。

批漁署運署無協調互卸責

申訴專員公署高級調查主任莫靈欣批評,漁護署處理違規行為態度消極,沒有做好保護郊野公園的職能,亦浪費資源;而運輸署亦沒有考慮臨時措施解決問題,署方亦因為內部文件傳遞失誤,延誤審批承建商申請近1年,公署指不能接受。申訴專員黎年稱,此事再次顯示政府部門在處理跨部門問題時,只狹隘地考慮各自的工作,沒有充分協調、欠缺承擔,經多番折騰才能在事涉路段落實架設閘欄的措施。

120th ANNIVERSARY

SPRING/SUMMER 2013 COLLECTION

MIKIMOTO

THE ORIGINATOR OF CULTURED PEARLS. SINCE 1893.

Renewal Open Podium Level 2, i/c mall (near shop 2050-53) | Shop 2031, Elements Times Square Harvey Nichols Pacific Place Sogo Lane Crawford Canton Road Tel: 852-2234 7189 The Venetian® Macao-Resort+Hotel Tel: 853-2882 8148

www.mikimoto.com